

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點：食品系館三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翁義銘、徐錫樑、王璧娟（出差）、吳思敬、許成光、黃健政、左克強、羅至佑、廖宏儒、林淑美（請假）、楊懷文、呂英震、陳志誠（請假）、張文昌、馮淑慧、孫士雯、柯佳仁、任綉欽、林徽娟。

肆、主持人：羅至佑 主任

伍、紀錄：林徽娟 小姐

陸、主席報告：

一、於 109 年 5 月 5 日出席教務處招生組之「110 學年度半導體、AI、機械領域及經濟弱勢生升讀特色國立大學外加名額會議」，在會議工作報告第二點提到：經濟弱勢學生升讀特色國立大學支持計畫，該計畫由國立大帶翻轉經濟不利學生境遇的社會功能，擬規劃 5 年提供 5000 名額，在不影響其他學生權益下，採外加方式提供該等學生就讀特色國立大學。檢附 5+2 產業創新方案之重點產業別 VS. 學科標準分類對應本校學系一覽表，請參考**附件 1 P1**。

二、有關提送本系「附設食品加工廠設置要點」修訂案，於 108 學年度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第 4 次院務會議（109 年 4 月 29 日）決議結果：維持原法規條文內容，此案撤回。

三、招生組：109 學年度招生考試計畫，如下表。

項次	招生考試	109 學年度考試日期
1	轉學生考試	109.07.22(三)

四、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疫情：

(一)本系準備防疫物資：

1. 自動感應消毒洗手液：本系一樓中廊與二樓系辦公室門口。

2. 額溫槍：系辦公室，如果教師上課或學生辦活動有需要者，可以向系辦申請借用。

3. 75%消毒用酒精：每班教室 1 個酒精噴瓶，請同學們進教室上課前自行消毒。

4. 洗手乳：本系各樓層廁所洗手台均已放置洗手乳，請師生勤加洗手。

(二)旅遊史：將請各班及導師協助調查出國旅遊史、連假旅遊史。

(三)電梯每天進行酒精消毒。

(四)教室桌椅將以漂白水進行擦拭。

(五)自 4 月份清明連假後，即日起上課請學生採固定座位入座，並請授課老師指定專責學生（或班代）進行點名且請將出席座位表，於下課後送系辦公室彙整，以便送教務處備查。（並請保持室內空氣流通，避免密閉空間）

五、本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校外實習：「專題實習」課程必修課程，學生依本系實習要點，應安排至相關實習單位進行至少實習 160 小時的專業實習，請參考**附件 2 P2-6**。今年因受疫情影響，部分實習單位減少甚至無法提供學生實習名額，且本屆有多位學生找不到可提供住宿的實習單位，又交通問題影響到實習單位之安排。基於本年度接洽實習單位有較多困難點，故於 109.05.19 調查本系教師是否同意讓這些實習安排困難的學生，留校在實驗室進行專業實習。經調查結果顯示，多數老師同意可讓學生留校實習，但建議提送申請校內實習之學生名單提案至會議上說明。目前已實習學生名單，如下表：

編號	學號	學生姓名	戶籍地	留校實習原因	指導老師
1	1073149	廖加恩	臺北市	學生無交通工具以致無法安排至恰當之實習場所	羅至佑
2	1073148	林敬賢	新北市	口頭報告	楊懷文
3	1073151	許齡勻	桃園市	口頭報告	楊懷文
4	1064931	蔡宥琛			許成光

六、原李益榮老師研究室內，仍有部分化學藥品未使用完，由本系實驗課程授課教師優先領用，再接續其他教師取用。

柒、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09.04.23)：

提案一：本系聘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追認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本系擬新聘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系系務會議委員同意聘任專任教師，專長以食品加工或食品微生物相關領域者為佳，並修訂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公告啟事，後續進行公文簽請鈞長核可。

提案三：本系新增系國際小組設置要點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自 108 學年度起適用。

提案四：本系學位學程品質保證作業之內部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各分項召集人協助小組內教師資料填寫委員意見回覆內容，並請於 4 月 27 日 (週一) 回傳系辦公室彙整。

提案五：有關相同課程名稱系所是否同意抵修案，提請討論。

決議：1. 由生命科學院所屬其他系所開設課程，如：微積分(3 學分)、微生物學(3 學分)、微生物學實驗(1 學分)、普通化學(3 學分)、普通化學實驗(1 學分)、普通物理學(3 學分)、有機化學(3 學分)、有機化學實驗(1 學分)、分析化學(3 學分)、分析化學實驗(1 學分)、生物化學(I) (2 學分)、生物化學實驗(I) (1 學分)、生物化學(II) (2 學分)、生物化學實驗(II) (1 學分)等課程可認列為畢業學分。
2. 其他未認列者，未來學生亦可提出紙本申請是否認列為畢業學分進行相關審查。

捌、討論事項及決議：

提案一：本系 106 學年度入學生之專題製作課程學分案，提請討論。

說明：1. 因本系自 107 學年度 (含) 以後入學必選修科目冊之「專題製作 (I)、(II)、(III)」課程分別為 1 學分，因部分學生為大三轉學生，所適用之必選修科目冊為 107 學年度以前者，「專題製作 (I)、(II)、(III)」課程分別為 2 學分。轉學生「專題製作 (I)」課程需另外下修大二課程，但此時「專題製作 (I)」已修訂為 1 學分，其差距的 1 學分，則需另外由本系其他專業選修課程作為共同抵免該生之「專題製作 (I)」。

對照表如下表：

106 學年度入學						107 學年度 (含) 以後					
課程名稱	類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年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類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學年	開課學期
專題製作：食品化學與分析(I)	必修	2	4	2	2	專題製作 (I)	必修	1	2	2	2
專題製作：食品加工與食品工程(I)	必修	2	4	2	2						
專題製作：食品微生物與生物技術(I)	必修	2	4	2	2						
專題製作：營養與保健食品(I)	必修	2	4	2	2						
專題製作 (II)	必修	2	4	3	1	專題製作 (II)	必修	1	2	3	1
專題製作 (III)	必修	2	4	3	2	專題製作 (III)	必修	1	2	3	2

2. 106 學年度入學必選修科目冊，請參考 **附件 3 P7-18**。

3. 107 學年度 (含) 以後入學必選修科目冊，請參考 **附件 4 P19-30**。

決議：本案由系主任可決定由學生應須補修專業課程科目。

提案二：本系 110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多元入學案，提請討論。

說明：1. 配合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 (109.05.05) 之提案二：「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部分條文修正案」決議事項辦理，請參考 **附件 5 31-36**。

2. 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請參考 **附件 6 P37**。

3. 本系自 110 學年度起博士班預計多元入學方式為：

多元入學方式	名額	說明	備註
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		依國立嘉義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規定： 第二點 申請條件為： 學士班應屆畢業生(含申請提前畢業學生)及修業一學期以上碩士班在學研究生，經原就讀或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二人推薦為具有發展潛力，並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逕修讀博士學位： (1) 修業期間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在該系、所、學位學程全班(組)人數前三分之一以內。各系、所、學位學程得為更嚴格之規定。 (2) 因其他特殊情形，經擬逕修之學系、所、學位學程評定為成績優異者。 第四點 名額限制：	

多元入學方式	名額	說明	備註
		各系、所、學位學程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名額，以該系、所、學位學程當學年度教育部核定博士班招生名額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得於學院內流用。但各系、所、院、學位學程之核定招生名額不得全數以逕修讀博士學位方式錄取。	
推甄入學		1. 可否提早於2月入學？ 2. 應繳交表件？ 3. 甄試項目與配分？ 4. 同分參酌順序？ 5. 備註內容？是否與考試入學相同？	與碩士班推甄入學分則類似，請參考附件7 P38。
考試入學			原有入學方式，請參考附件8 P39。

- 決議：1. 本提案主題修訂為「訂定本系 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分則案」。
2. 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分則訂定與本系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分則內容相仿，於「繳交表件」第 1 點修改為「…成績單正本各 1 份…」，即刪除「正本」字樣。

提案三：本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經費追認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本案經費編列依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編列及收支管理要點」辦理，請參考附件 9 P40-41。
2. 本系 108-2 碩士在職專班經費編列表，請參考附件 10 P42-54。（業已於 109.05.22 經鈞長核可。）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系 109 學年度各項校級委員會或會議代表改選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生科院 109.05.25 通知辦理，請參考附件 11 P55-62。
2. 需進行遴選之校級委員或代表，請參考下表。

委員會(會議)名稱	任期	說明	備註
通識教育委員會	109.8.1-110.7.31	1. 請食品系協助推選教授代表正取 1 名、候補 1 名。 2. 請食品系協助推選學生代表 2 名。	106：吳思敬老師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109.8.1-110.7.31	請食品系專任教師代表（女）	107：馮淑慧老師
車輛管理委員會	109.8.1-110.7.31	請食品系提 1 名教師代表	107：陳志誠老師
國際化推動委員會	任期 2 年 109.8.1-111.7.31	請食品系推派教師代表 1 名	1071-1081：林淑美老師 1082：左克強老師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任期 2 年 (109.08-111.07)	請食品系推派委員 1 名	107：陳志誠老師
--------------	---------------------------	--------------	-----------

決議：109 學年度本系推選各委員會代表，如下表：

委員會(會議)名稱	本系推選委員或代表
通識教育委員會	1. 請食品系協助推選教授代表正取：許成光老師、候補：吳思敬老師。 2. 請食品系協助推選學生代表 2 名：陳揚荃同學(系學會會長)、劉羽綺同學(系學會副會長)。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請食品系專任教師代表(女)：林淑美老師
車輛管理委員會	請食品系提 1 名教師代表：陳志誠老師
國際化推動委員會	請食品系推派教師代表 1 名：左克強老師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委員會	請食品系推派委員 1 名：呂英震老師

提案五：本系改選 109 學年度生命科學院各院級委員會委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1. 依生科院 109.05.25 通知辦理，請參考附件 11 P55-62。

2. 應遴選院級各委員會代表，如下表。

院各委員會	108 學年度代表	109 學年度代表
院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	左克強	
院課程規劃委員會	廖宏儒	
院選舉小組委員	楊懷文	
院教評會推選委員	107 學年度：徐錫樑教授、王璧娟教授、賴弘智教授、蘇建國教授、林芸薇教授、翁炳孫教授。 108 學年度：徐錫樑教授、賴弘智教授、廖慧芬教授、林芸薇教授、劉怡文教授、蘇建國教授。	

3. 院教評會推選委員，其產生方式依據本校生命科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一) 推選委員各系至少選出一人。各系推薦二名候選人，須為系內外學術領域性質相近，並未曾因違反學術倫理而受校教評會處分，學養俱佳、公正、熱心，且近五年內於「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學術期刊之分級表」第一級或第二級學術期刊上有發表文章二篇(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含)以上之教授產生。

4. 檢附生命科學院教師學術期刊之分級表，請參考附件 12 P63-68。

5. 目前本系符合上述院教評委員資格者分別為：翁義銘教授、徐錫樑教授(已連任 2 年)、王璧娟教授、吳思敬教授及許成光教授等 5 位，請推薦 2 位擔任本系候選人。其近五年兩篇著作，請參考附件 13 P69-71。

決議：本系 109 學年度生命科學院各院級委員會委員代表，如下表：

院各委員會	109 學年度代表
院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	左克強
院課程規劃委員會	廖宏儒
院選舉小組委員	楊懷文
院教評會推選委員	翁義銘教授、王璧娟教授

提案六：本系遴選「109學年度系教評會委員代表」案，請推選。

說明：1. 108學年度系教評會委員人數7人，票選結果：羅至佑副教授（當然委員）、翁義銘教授、徐錫樑教授、王璧娟教授、吳思敬教授、許成光教授及左克強副教授；候補委員為：林淑美副教授。
2. 依本系「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細則」第2點辦理「本系教評會置委員五至九人及候補委員一人，以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但具教授資格之委員應佔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且副教授不得執行對教授資格之評審。」（請參考**附件 14 P72-73**）

決議：經投票結果，109學年度系教評會委員人數7人，票選結果：羅至佑副教授（當然委員）、翁義銘教授、徐錫樑教授、王璧娟教授、吳思敬教授、許成光教授及黃健政副教授；候補委員為：左克強副教授。

提案七：本系遴選「109學年度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案，請推選。

說明：1. 108學年度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除本系全體教師外，另邀請林金源教授（國立中興大學）擔任本系校外專家學者代表；鄭清和主任工程師（統一企業公司）擔任業界代表；林景修副總經理（佳美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本系畢業生代表；黃矜瑄同學（本系系學會長）擔任學生代表。
2. 依本系「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2點「本委員會以本系專任教師為當然委員，系主任兼召集人。另推薦學生代表、畢業生代表、業界代表及校外專家學者代表共二至五人為本系課程委員會委員。課程委員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辦理。（請參考**附件 15 P74**）

3. 109學年度新任系學會會長為：陳揚荃同學（目前大二）。

決議：109學年度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除本系全體教師外，另邀請林金源教授（國立中興大學）擔任本系校外專家學者代表；鄭清和主任工程師（統一企業公司）擔任業界代表；林景修副總經理（佳美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本系畢業生代表；陳揚荃同學（本系系學會長）擔任學生代表。

提案八：本系遴選「109學年度系學術委員會委員代表」案，請推選。

說明：1. 108學年度系學術委員會委員代表5人：羅至佑主任、翁義銘老師、王璧娟老師、許成光老師及左克強老師等教師擔任。
2. 依本系「國立嘉義大學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所）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2點辦理「本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另由本系（所）全體專任教師推選四名委員，學術委員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請參考**附件 16 P75**）

決議：經投票結果，109學年度系學術委員會委員代表5人：羅至佑主任、翁義銘老師、王璧娟老師、許成光老師及黃健政老師等教師擔任。

提案九：本系遴選「109學年度系國際化推動委員會代表」案，請推選。

說明：1. 108學年度小組代表推選結果：左克強（召集人）、林淑美、羅至佑、廖宏儒、楊懷文、呂英震。

2. 本系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請參考**附件 17 P76**。

決議：109學年度小組代表推選結果：左克強（召集人）、林淑美、羅至佑、廖宏儒、楊懷文、呂英震。

玖、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修訂本系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1. 部分學生可能有特殊原因無法到校外實習，故修訂本系校外實習辦法
2. 修訂部分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本系學生校外實習，須由本系教師與有關公私營機關洽商安排，分別介紹學生按期前往實習，並負責與校外實習機構之相關業務連繫。 <u>如有特殊情形如有特殊情形擬申請於校內實習者，請指導老師於每年5月20日前提出申請，並提送系務會議審議。</u>	三、本系學生校外實習，須由本系教師與有關公私營機關洽商安排，分別介紹學生按期前往實習，並負責與校外實習機構之相關業務連繫。	新增留校實習申請說明。

決議：第三條修訂為「本系學生校外實習，須由本系教師與有關公私營機關洽商安排，分別介紹學生按期前往實習，並負責與校外實習機構之相關業務連繫。如有特殊情形無法校外實習者，請導師於每年5月20日前提出申請，並提送系務會議審議。」

拾、散會：13時26分。